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Janco Holdings Limited

駿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35)

公佈

(1) 暫停買賣近期發展的季度最新消息

及

(2) 當前業務營運

本公佈由駿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上市規則第17.26A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七日、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九日、二零一九年四月十五日、二零一九年五月十日、二零一九年五月十五日、二零一九年五月十六日及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三日的公佈，內容有關(其中包括)(i)延遲刊發截至二零一八年年度業績及二零一九年第一季度業績(統稱「尚未刊發業績」)；(ii)復牌指引；及(iii)由安永諮詢服務有限公司(「安永」)進行的獨立審閱(「該等公佈」)。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等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業務營運

本集團主要從事(a)提供空運及海運貨運代理服務；(b)提供倉儲及配套物流服務；及(c)透過網上平台買賣電子產品。自本公司股份暫停買賣以來，本集團一直繼續其正常業務運作。

復牌指引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五月十日的公佈所披露，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九日，董事會接獲聯交所發出的函件，聯交所於當中載列以下恢復本公司股份買賣的復牌指引：

- (a) 刊發所有尚未刊發的GEM上市規則所規定財務業績及處理任何審計修改；
- (b) 公佈獨立審閱結果及採取適當補救行動；及
- (c) 公佈所有重大資料以供股東及投資者評估其狀況。

有關履行復牌指引的時間表的最新消息

下表載列有關本公司股份復牌的待定事件及預期時間表：

主要事件	二零一九年
公佈獨立審閱的結果	七月底
刊發尚未刊發業績	八月底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五月十六日的公佈所披露，本公司已委聘安永進行獨立審閱。因此，本公司現正與安永緊密合作以完成獨立審閱，並預期獨立審閱報告（「報告」）將會於二零一九年七月底完成。現時的報告時間表須視乎收集資料的進度，以及不會於提供報告前進一步擴大審閱範疇。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六月十日的公佈所披露，本公司已委任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中匯」）為本公司核數師。由於須待獨立審閱得出結果後方可得悉尚未刊發業績的審核時間表，故尚未刊發業績的審核將會根據獨立審閱的時間表完成。於本公佈日期，尚未刊發業績的審核程序正持續進行中，本公司現正向中匯提供文件。

股份繼續暫停買賣

本公司股份已自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上午九時起暫停買賣，並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另行通知。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謹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駿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鄭漢溢

香港，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鄭漢溢先生、陳國威先生、羅偉華先生及邱思揚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蕭永禧先生、黃依律先生、陸建廷先生及劉智傑先生。

本公佈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就此負全責。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本公佈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文或本公佈中任何聲明有所誤導。

本公佈將由刊登日期起最少七天於GEM網站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網頁登載。本公佈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jancofreight.com刊登。